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代码：333

二〇二六年八月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加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二)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保障房配建工作负责经济适用住房出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县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

(五)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市场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劳务市场管理;负责建筑业企业、勘察设计企业、造价咨询企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监理单位、检测机构和招投标代理机构的监督指导;负责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人防设计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参与编制地方建设工程量计量规则,收集发布工程材料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

生产等方面监管。

(六)负责县城建设工作。统筹编制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县城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县政府安排的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城市路网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不含路灯和夜景照明)。

(七)负责指导推动新型城镇化工作。

(八)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乡镇村庄建设,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工作;指导重点镇的生活污水处理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工作。

(九)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监督实施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竣工验收政策和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及国家统一的行业标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燃气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竣工验收等方面监管工作。

(十)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工作。负责拟订建设行业科技、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建筑节能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全县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墙体材料革新、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利用等工作。

(十一)拟订物业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物业行业管理办法,负责监督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备案及过程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指导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作。

(十二) 负责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城市危房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城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负责城区房屋征收工作;负责城市危房管理和城市危房鉴定工作;负责拟订城市棚户区改造规划、年度计划,制定城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指导“旧村”改造相关工作。

(十三) 拟订地下综合管廊中长期建设计划,制定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

(十四) 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引进、利用外资工作,指导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和物业管理等相关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县建筑劳务输出工作。

(十五) 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

(十六) 负责城区防汛工作。研究部署城区防汛工作,开展城区防汛宣传,提高全社会的防洪减灾意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区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十七) 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 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九) 负责直管公有住房的资产、售房款和售后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

(二十)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十一) 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发布等工作。

园林绿化方面

(一) 拟订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城区主要街道、公园、广场的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 负责街道绿化公园广场综合管护的检查、考核、督导工作; 负责对城区公园广场及水系经营项目和公益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三) 执行城市绿化“绿线”管制制度, 监督检查城市各类绿地的达标情况, 监督管理城市建设项目中的园林绿化比例和布局负责伐移树木的初审、上报、监管工作。

(四) 指导监督城区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招标工作, 负责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生产及验收工作, 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各种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 负责城区园林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防治工作。

(六) 负责创建园林县城工作。

(七) 负责龙河新区、潞龙河(城区段)、汉街的建设和管理。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城市管理相关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结合实际, 拟订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一) 负责城区市政设施建成后的运行管理工作, 负

责城区(包括公园)及 107 国道、红旗大街、高速引线县域内沿线路灯、夜景照明监管工作。

(二)负责制订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作业标准和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负责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市容环境卫生行政执法等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比。

(三)负责指导、协调、考核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涉及城市管理的专项活动和重大执法活动。

(四)负责城区沿街建筑物、构筑物立面及门店的改造、装饰装修和沿街楼宇立面清洗保洁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夜景、照明、户外广告以及门店牌匾设置的监督管理工作。

(五)负责县域内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垃圾无害化处理行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协调、监督城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医疗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的监督工作;参与城市开发和城区改造中有关环卫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指导协调主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处理能力建设。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乡镇村庄垃圾处理工作。

(六)负责指导城区城市便道非机动车停放工作。

(七)负责城区洗车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县域内燃气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燃气建设工程(含农村气代煤工程)竣工验收后经营、使用、设施保护、安全运行等活动的监管工作。

(九)负责与本部门职责相关行业的安全生产、环境

保护等行业监管工作。

(十)负责县域内 107 国道、红旗大街、并元路、裴院路、高速引线沿线,以及各乡镇、村容貌环境卫生综合管理、执法及考核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十二)实施与以下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1.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住房和城乡建设、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3.城市建成区内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企业厂区外公共场地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砂石、灰土等物料未采取环保措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4.县城建成区专业市场外城市道路(含便道)、绿地、公园、广场、街头空地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5.城市建成区内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影响交通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6.向县城河道倾倒废弃物、垃圾及违规取土、县城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行政处罚权。

7.城市建成区内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

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的行政处罚权,

(十四)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指导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文明执法. 研究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资金计划; 指导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基层队伍正规化建设。

(十五)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 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 (以下简称“单位”) 共个,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74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468.1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0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5.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054.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4,643.7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1,947.4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16.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216.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3,216.54	总计	62	53,216.5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16.54	53,216.54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02	文物	300.00	300.00					
2070205	博物馆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4.22	44.2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2.62	22.6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62	22.62					
20809	退役安置	21.60	21.60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21.60	21.6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4.39	14.3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4.39	14.3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9.33	9.33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06	5.06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75.15	75.15					
21103	污染防治	75.15	75.15					

2110302	水体	75.15	75.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54.59	6,054.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5.07	2,085.07					
2120101	行政运行	271.11	271.1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12	1,740.12					
2120104	城管执法	73.84	73.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69.30	2,369.3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14.19	1,714.1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5.12	655.1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20.67	520.6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11	400.11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56	120.56					
213	农林水支出	71.00	71.00					
21301	农业农村	71.00	71.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00	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2	66.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4.58	44.5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13	15.13					
2210111	配租型住	5.94	5.94					

	房保障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51	2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4	2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4	21.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4,643.75	4,643.75					
229	其他支出	41,947.43	41,947.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16.54	329.55	52,886.99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02	文物	300.00		300.00			
2070205	博物馆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 障和就 业支 出	44.22	22.62	21.60			
20805	行政事 业单 位养 老支 出	22.62	22.62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 位基 本养 老保 险 缴 费 支 出	22.62	22.62				
20809	退役安 置	21.60		21.60			
2080901	退役士 兵安 置	21.60		21.60			
210	卫生健 康支 出	14.39	14.39				
21011	行政事 业单 位医 疗	14.39	14.39				
2101101	行政单 位医 疗	9.33	9.33				
2101103	公务 员医 疗补 助	5.06	5.06				
211	节能环 保支 出	75.15		75.15			
21103	污染防 治	75.15		75.15			
2110302	水体	75.15		75.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54.59	271.11	5,783.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5.07	271.11	1,813.96			
2120101	行政运行	271.11	271.1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12		1,740.12			
2120104	城管执法	73.84		73.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69.30		2,369.3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14.19		1,714.1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5.12		655.1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20.67		520.6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11		400.11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56		120.56			
213	农林水支出	71.00		71.00			
21301	农业农村	71.00		71.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00		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2	21.44	44.5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4.58		44.5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13		15.13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94		5.9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51		2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4	2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4	21.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4,643.75		4,643.75			
229	其他支出	41,947.43		41,947.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74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2,468.1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00.00	30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22	44.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39	14.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5.15	75.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054.59	5,533.92	520.6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1.00	71.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02	66.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643.75	4,643.7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1,947.43		41,947.4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216.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216.54	10,748.44	42,468.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216.54	总计	64	53,216.54	10,748.44	42,468.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748.44	329.55	10,418.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02	文物	300.00		300.00
2070205	博物馆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2	22.62	2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	22.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	22.62	
20809	退役安置	21.60		21.6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1.60		2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9	14.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9	14.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3	9.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	5.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15		75.15
21103	污染防治	75.15		75.15

2110302	水体	75.15		75.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3.92	271.11	5,262.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5.07	271.11	1,813.96
2120101	行政运行	271.11	271.1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0.12		1,740.12
2120104	城管执法	73.84		73.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69.30		2,369.3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14.19		1,714.1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5.12		655.1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79.55		1,079.55
213	农林水支出	71.00		71.00
21301	农业农村	71.00		71.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00		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2	21.44	44.5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4.58		44.5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13		15.13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94		5.9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51		2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4	2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44	21.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643.75		4,643.75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4,643.75		4,6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80	30201	办公费	3.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6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0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20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2	30207	邮电费	6.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6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44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8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0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2.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10.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9.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2.80			
人员经费合计		292.98	公用经费合计					3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468.11	42,468.11		42,468.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67	520.67		520.6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20.67	520.67		520.6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11	400.11		400.11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56	120.56		120.56	
229	其他支出		41,947.43	41,947.43		41,947.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41,947.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47.43	41,947.43		41,94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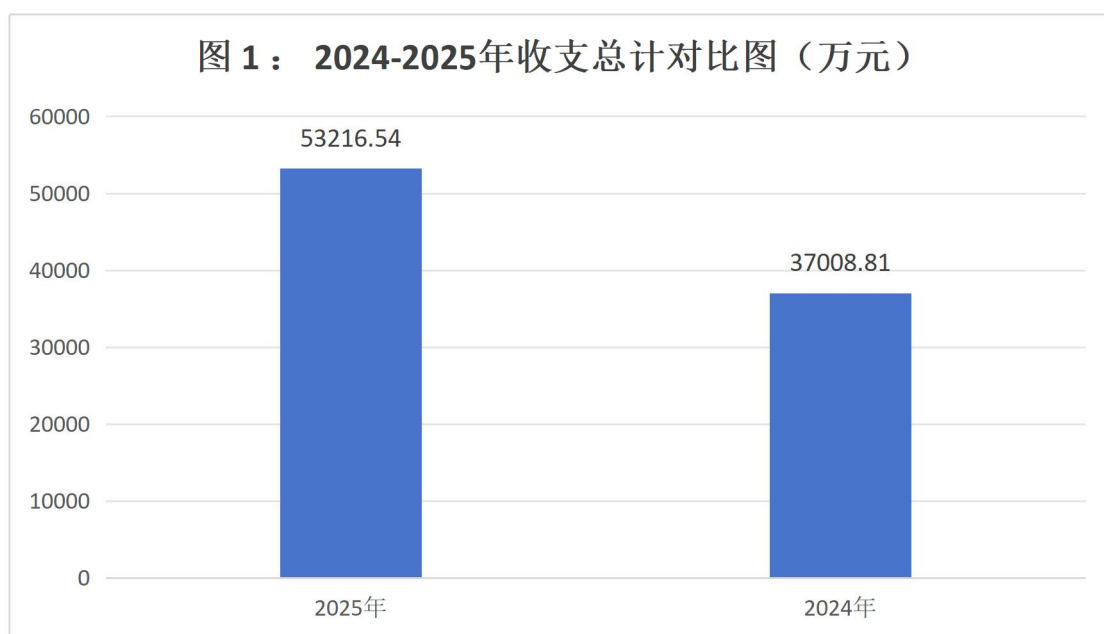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10		39.00		39.00	0.10	14.00		14.00		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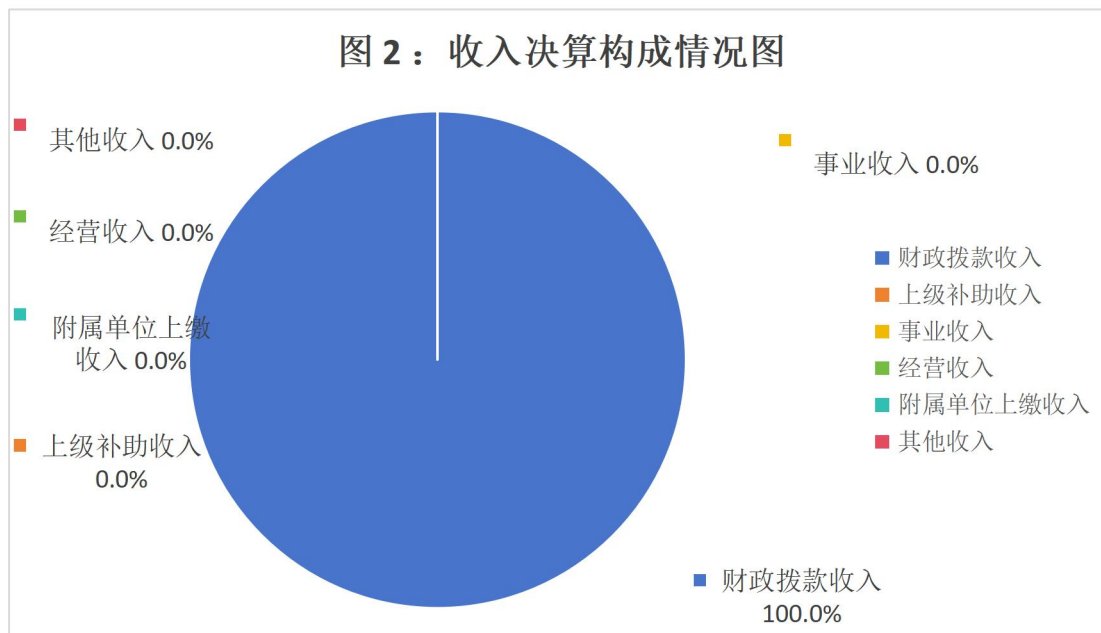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3,216.54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207.73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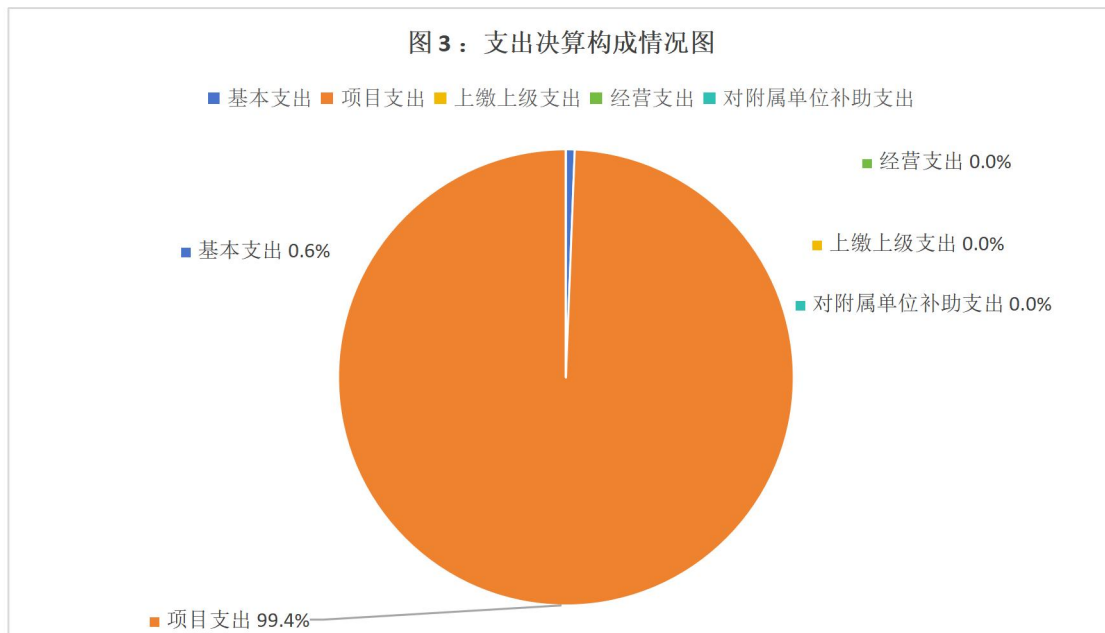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3,216.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216.5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3,21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55 万元，占 0.6%；项目支出 52,886.99 万元，占 99.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3,216.5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6,207.73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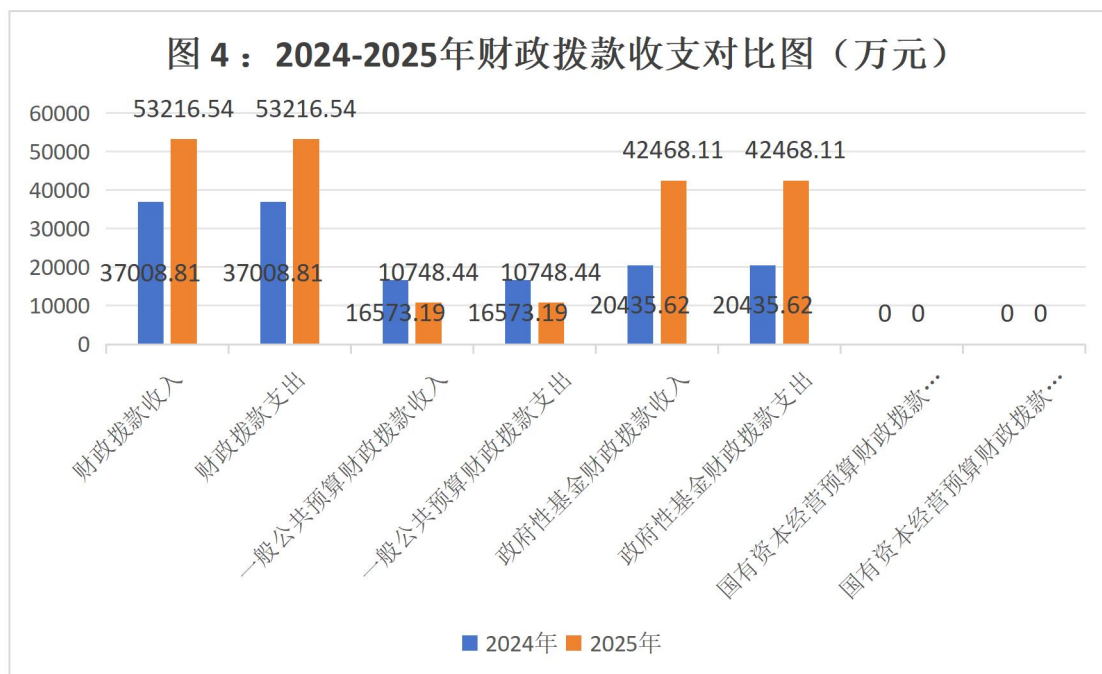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3,216.5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207.73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53,216.5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207.73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748.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24.75 万元，降低 35.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减少；本年

支出 10,748.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24.75 万元，降低 35.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468.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032.49 万元，增长 107.8%，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42,468.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032.49 万元，增长 107.8%，主要原因是较上年项目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都无此项收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都无此项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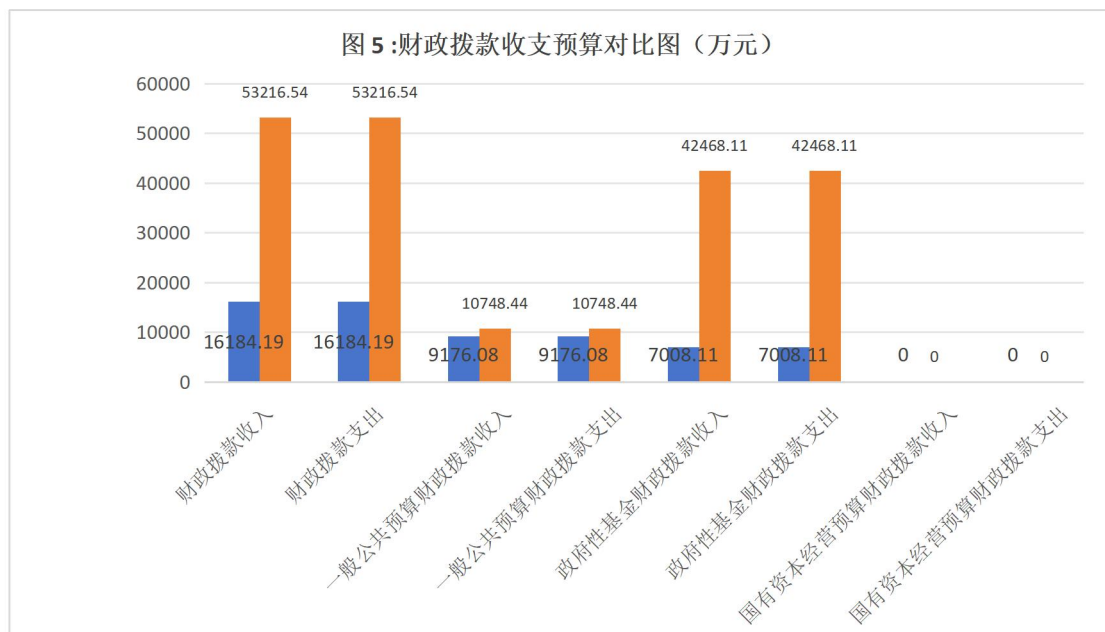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3,21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8.8%，比年初预算增加 37,032.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本年支出 53,21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8.8%，比年初预算增加 37,032.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比年初预算增加 1,57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比年初预算增加 1,57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0%，比年初预算增加 35,46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0%，比年初预算增加 35,46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预算及收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预算及收支。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3,216.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外交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防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类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教育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科学技术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00.00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22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

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4.39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75.15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节能环保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5,533.92 万元，占 10.4%，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71.00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农林水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交通运输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金融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援助其他地区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66.02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住房保障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有资本经营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643.75 万元，占 8.7%，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其他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债务还本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

于债务付息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外交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防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类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教育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科学技术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节能环保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520.67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农林水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交通运输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

元，占 0.0%，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金融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援助其他地区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住房保障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有资本经营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41,947.43 万元，占 78.8%，主要用于其他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债务还本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债务付息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外交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防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公共

安全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教育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科学技术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节能环保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农林水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交通运输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金融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援助其他地区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住房保障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国有资本经营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其他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债务还本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债务付息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9.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2.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6.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8%，较预算减少 25.10 万

元，降低 6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经费不足；较 2024 年度决算减少 25.27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本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9.00 万元，支出决算 1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较预算减少 25.00 万元，降低 6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经费不足；较上年减少 25.27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

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14.3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0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4.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5.00 万元，降低 64.1%，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经费不足；较上年减少 10.91 万元，降低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经费不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1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57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7.69 万元，增长 26.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经费因 4 辆公务用车从公用经费支出，所以该项较上年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460.2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407.9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52.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591.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36.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9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9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2,886.99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1 个，涉及资金 10,418.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92 个，

涉及资金 42,468.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涉及资金 0 万元, 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元氏县城区公园绿地星级创建工程 EPC”、“天网覆盖及数字城管运行经费”等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18.8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468.1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 考核结果为优。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元氏县城区公园绿地星级创建工程 EPC 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元氏县城区公园绿地星级创建工程 EPC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元氏县城区公园绿地星级创建工程 EPC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资金拨付完成率、及时率 100%; 二是质量达标率 100%, 项目成本节约率达到 5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管理制度不健全; 二是相关资金拨付程序较为繁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健

全制度、改进管理、优化流程；二是协调相关部门提高绩效做法，优化、简化程序。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